# 2023年建筑工人劳动合同范本

来源：网络 作者：红叶飘零 更新时间：2024-05-22

*在当今不断发展的世界，合同对我们的帮助越来越大，签订合同能平衡双方当事人的平等地位。那么一份详细的合同要怎么写呢？为大家提供《2023年建筑工人劳动合同范本》，欢迎阅读。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在当今不断发展的世界，合同对我们的帮助越来越大，签订合同能平衡双方当事人的平等地位。那么一份详细的合同要怎么写呢？为大家提供《2023年建筑工人劳动合同范本》，欢迎阅读。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性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劳动者)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性别：\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出生年月：\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家庭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湖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湖南省劳动合同规定》等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一致同意订立本劳动合同。

　　一、合同类型和期限

　　甲、乙双方选择以下第\_\_\_\_种形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一)有固定期限：自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二)无固定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法定的或本合同所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三)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工作(任务)完成时即行终止。

　　其中试用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期限为\_\_\_\_天。

　　二、工作岗位

　　(一)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和任职要求，乙方同意在\_\_\_\_\_\_\_\_\_\_岗位工作，担任工种或职务，具体工作内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甲方根据国家、行业和地方的劳动定额标准和质量验收标准，制定科学合理的工作任务；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按质按量完成生产(工作)任务。

　　(三)经双方协商一致，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对乙方工作岗位进行调整。

　　三、劳动报酬

　　(一)乙方试用期的工资标准为：\_\_\_\_\_\_\_\_\_\_\_元／月。

　　(二)试用期满后，甲方根据本单位的工资制度，确定乙方执行以下第\_\_\_\_种工资形式：

　　1、计时工资：乙方的工资由以下几部分组成：\_\_\_\_、\_\_\_\_、\_\_\_\_、\_\_\_\_；其金额分别为\_\_\_\_、\_\_\_\_、\_\_\_\_、\_\_\_\_。

　　2、全额计件工资：甲方应根据自身情况制定科学、合理的劳动定额标准，计件单价为\_\_\_\_\_\_\_\_\_\_\_\_\_\_。

　　3、岗位工资：乙方的岗位工资标准为\_\_\_\_元／月；如乙方的工作岗位调整，按新岗位所对应的工资标准执行。

　　4、其他工资形式。具体办法在本合同第十条中明确。

　　(三)甲方以货币形式按月支付乙方工资，发薪日为每月\_\_\_\_日，不得克扣或者拖欠。

　　(四)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不得低于工程所在地颁布的最低工资标准。

　　(五)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加点，应按《劳动法》第四十四条规定支付乙方工资。

　　四、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社会保险

　　甲方应按照国家和省有关社会保险的规定，为乙方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甲乙双方均按统筹地区规定的费率及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乙方可按有关规定享受社会保险待遇。

　　(二)福利待遇

　　1、乙方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因病或非因工负伤，其医疗待遇和停工治疗期间的病假工资和疾病救济费按国家和省有关规定执行。

　　2、乙方非因工死亡的丧葬补助费、供养亲属抚恤费等，按国家和本省有关规定执行。

　　五、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一)工作时间

　　1、标准工作制：乙方每天工作\_\_\_\_小时，每周工作\_\_\_\_天，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具体工作时间由甲方统一安排。

　　2、不定时工作制：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超过部分按加班加点计发工资。

　　3、综合计算工作制：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超过部分按加班加点计发工资，具体工作时间由甲方统一安排。

　　(二)休息休假

　　1、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2、乙方依法享有法定的节日假、公休假、探亲假、婚丧假、产假等有薪假期。

　　3、甲方因施工生产需要，商得乙方同意后，可安排乙方加班，日延长工时、休息日加班无法安排补休、法定节假日加班的，甲方应按《劳动法》第四十四条规定支付加班工资。

　　(三)甲方要严格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劳动保护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需的劳动工具、劳动保护用品，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劳动者定期进行健康检查，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切实保障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四)甲方执行国家有关规定对乙方进行安全生产知识、法规教育和操作规程培训以及其他的业务技术培训，实行持证上岗制度；乙方应参加上述培训并严格遵守其岗位有关的安全法规、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五)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并可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六、劳动纪律

　　(一)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应向乙方公示。

　　(二)乙方在合同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的各项法律、法规，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管理和教育。甲方有权对乙方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督促和奖惩。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和续订

　　(一)甲方因签订合同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变化，或者乙方因个人原因，要求变更合同条款的，必须提前15天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变更本合同的相关内容。

　　变更劳动合同，双方应签订《劳动合同变更书》

　　(二)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符合条件的一方可以单方面变更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1、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法律、法规已经修改或失效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四)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按照甲方劳动规章制度的规定或者劳动合同的约定应当解除劳动合同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或泄露商业秘密，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乙方经考核不能胜任本合同约定的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的。

　　(六)甲方濒临破产处于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确需裁减职工而与乙方解除本合同的，必须按国家、省有关企业经济性裁员规定所确定的程序进行。

　　(七)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第（五）、（六）项解除本合同：

　　1、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达到伤残等级的；

　　2、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3、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4、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的；

　　(八)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甲方应当支付乙方相应的劳动报酬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克扣或者无故拖欠工资的；

　　4、甲方拒不支付延长工作时间工资报酬的；

　　5、甲方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支付工资的；

　　6、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的；

　　(九)除上述第(八)项规定外，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30日书面通知甲方，超过30日甲方应当办理解除合同手续。

　　(十)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合同即行终止：

　　1、合同期限届满的；

　　2、合同约定的终止条件出观的：

　　甲方乙方

　　文化程度

　　性别

　　法定代表人出生日期----年--月--日

　　或委托代理人居民身份证

　　号码邮政编码

　　甲方地址家庭住址

　　所属街道办事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本合同期限类型为----期限合同。

　　本合同生效日期---年--月--日，其中试用期--个月。

　　本合同--------终止。

　　二、工作内容

　　第二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乙方应按照甲方的合法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四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工作制。

　　执行定时工作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四小时。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己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工作任务的情况下，工作和休息休假乙方自行安排。

　　第五条甲方安排乙方加班的，应安排乙方同等时间补休或依法支付加班工资；加点的，甲方应支付加点工资。

　　第六条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建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

　　甲方应按照国家或北京市有关规定组织安排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第七条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四、劳动报酬

　　第八条甲方的工资应遵循按劳分配原则。

　　第九条执行定时工作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的的乙方为甲方工作，甲方每月--日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工资不低于--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为--元。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资支付按--－－－执行。

　　第十条由于甲方生产任务不足，使乙方下岗待工的，甲方保证乙方的月生活费不低于---元。

　　五、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北京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和大病医疗统筹及其他社会保险费用。

　　甲方应为乙方填写《职工养老保险手册》。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后，《职工养老保险手册》按有关规定转移。

　　第十二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待遇按照——————执行。

　　第十三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医疗保险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六、劳动纪律

　　第十五条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觉悟和职业技能。

　　第十六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直至解除本合同。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十七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本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第十八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第十九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二十一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十八条规定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二条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经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三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终止、解除本合同：

　　1．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3．义务兵复员退伍和建设征地农转工人员初次参加工作未满三年的；

　　4．义务服兵役期间的。

　　第二十四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医疗终结，经市、区、县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完全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按-------办理，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解除劳动合同。

　　第二十五条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二十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期限届满，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

　　第二十八条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乙方离休、退休、退职及死亡或本合同约定的解除条件出现，本合同终止。

　　八、经济补偿与赔偿

　　第二十九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违反和解除乙方劳动合同的，应按下列标准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1．甲方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工资的，以及拒不支付乙方延长工作时间工资报酬的，除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额支付乙方工资报酬外，还需加发相当于工资报酬百分之二十五的经济补偿金；

　　2．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低于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要在补足低于标准部分的同时，另外支付相当于低于部分百分之二十五的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乙方解除本合同前十二个月平均工资一个月的经济补偿金，最多不超过十二个月：

　　1．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由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第三十一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本单位上年月平均工资一个月的经济补偿金：

　　1．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本合同的；

　　2．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由甲方解除劳动合同的；

　　3．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必须裁减人员的。

　　以上三种情况，如果乙方被解除本合同前十二个月的月平均工资高于本单位上年月平均工资的，按本人月平均工资计发。

　　第三十二条甲方解除本合同后，未按规定给予己方经济补偿的，除全额发给经济补偿金外，还须按该经济补偿金数额的百分之五十支付额外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三条支付乙方经济补偿时，乙方在甲方工作时间不满一年的按一年的标准发给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四条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本合同的，甲方还应发给乙方不低于企业上年月人均工资六个月的医疗补助费，患重病和绝症的还应增加医疗补助费，患重病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五十，患绝症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一百。

　　第三十五条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的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损失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六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守商业秘密事项，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按损失的程度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七条乙方解除本合同的，凡由甲方出资培训和招接收的人员，应向甲方偿付培训费和招接收费。其标准为：--------------------------------------------。

　　九、劳动争议处理

　　第三十八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第三十九条甲方以下规章制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四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年月日

　　鉴证机关(盖章)鉴证员(签章)

　　鉴证日期：年月日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本合同为叁年期限劳动合同。

　　第二条本合同生效期自20xx年8月1日起至20xx年8月日止，共计个月。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三条根据甲方工作需要，乙方同意担任技术员岗位工作，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根据现场工作需要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乙方的工作地点为甲方的经营场所。

　　第四条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根据公司需要及乙方的技能、工作能力等，在与乙方充分协商的基础上，可以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五条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工作地点、工作内容时，不再与乙方另外签订劳动合同，只需在原订合同上进行相应的变更说明。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六条执行不定时工作制，工作和休假按甲方工程进度酌情安排，以每周休息一天为标准，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第七条乙方依法享有的婚丧假、女职工产假等，按照甲方依法制定的相关规章制度执行。

　　三、劳动报酬

　　第八条甲方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按劳分配的原则，结合本公司实际和乙方的工作岗位，确定乙方的工资水平及相应奖金。

　　第九条乙方劳动报酬月工资标准为6000.00元，如果甲方工程在丹江口市城区，乙方的衣食住行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如果甲方工程不在丹江口城区，乙方由此产生的生活费、住宿费、交通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通讯费用标准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协商确定。

　　第十条乙方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及相应物价水平进行对现行工资标准提出增加调整意见，调整情况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第十一条甲方于每月2日以货币形式，按照甲乙双方签订的月工资标准足额向乙方支付工资，如遇节假日则提前一发放。其中第一个月（20xx年8月）甲方从支付乙方工资中扣除20xx.0元作为劳动保证金。

　　第十二条乙方如果对甲方发放的工资表示异议，则应在工资发放之日起10日内向甲方书面提出，超过时间则视为无异议。

　　四、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第十三条乙方的保险福利待遇包含在其月薪中，甲方不另行承担。

　　第十四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和医疗待遇等按照国家法制的

　　相关制度执行。

　　第十五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及本省有关规定执行。

　　五、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六条甲方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标准的工作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切实保护乙方在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第十七条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思想政治、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乙方应自觉遵守国家和本公司规程。

　　第十八条如乙方在工作过程中产生职业危害病，甲方则按《职业病防治法》等规定保护乙方的健康及相关权益。

　　六、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和续订

　　第十九条甲乙双方在本劳动合同的有效期内，可以遵循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依法变更劳动合同部分条款。

　　第二十条订立劳动合同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发生变化导致本合同内容发生变化时，可以对本合同相关内容进行变更。

　　第二十一条订立本合同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或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二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三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立即解除本劳动合同相关规定：

　　1、乙方患病或非因公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

　　排的工作情况下，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2、乙方患病或非因公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本合同，在

　　此期间甲方不支付乙方劳动报酬，但给予一定的生活补助。

　　3、严重违反本合同或甲方的规章制度；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四条甲乙双方解除劳动合同，必须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甲方依法制定的相关制度执行。

　　第二十五条有下列情形之一，本合同自行终止：

　　1.合同期满且双方不能就劳动合同续签达成一致的；

　　2.甲方经营发生严重困难并濒临破产；

　　3.乙方应征入伍或者履行国家规定的其他法定义务的；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六条本合同期满前，甲乙双方应按照有关规定就合同续订或者终止事宜表明自己的意见，并办理相关书面手续。

　　七、双方协商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二十七条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者（亦包括无工作上需要的甲方雇员）。乙方违反保密义务则视为严重违反本合同，如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全额追索。此保密义务在合同终止或期满后任何时间对乙方仍有约束力。

　　第二十八条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双方协商解决。

　　八、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第二十九条乙方未提前30天向甲方提出辞职或有其他擅自离职情形的，甲方将在乙方办理交接工作后支付乙方的当月工资和办理相关的离职手续；由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三十条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及其附件的约定，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实际造成的损失依法给对方予以赔偿。

　　第三十一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均有权依法从乙方的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等（包括但不限于此）中做相应的扣除，不够扣除的，甲方仍然有权就剩余部分向乙方追偿：

　　1.依照法律法规约定和合同约定乙方应承担的赔偿责任；

　　2.违反甲方依法制订的规章制度；

　　3.工作失误给甲方造成了经济损失；

　　4.应向甲方支付的其它任何款项；

　　九、劳动争议处理

　　第三十二条在签订本合同之时，乙方须保证自己已不存在其他的劳动关系。如果由于乙方未与原工作单位解除劳动关系而引起的纠纷，视为乙方严重违反本合同，甲方有权与其立刻解除劳动关系。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对此不负任何法律责任，乙方还必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对外承担的损失、招聘费、培训费等）。

　　第三十三条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若发生劳动争议，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可以向相关部门提请仲裁。

　　十、其他规定

　　第三十四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之日起生效。

　　第三十五条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乙双方签字：

　　甲方：地址：乙方：\_\_\_\_\_\_

　　\_\_性别：\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通讯地址：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